**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3万吨熔体直纺智能化短纤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公司情况**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仪化公司”）1978年开始筹建，1984年投产，1993年底完成股份制改组，组成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和仪征化纤集团公司。1997年两个公司并入中国东联石化集团公司，1998年随中国东联石化集团公司整体进入中国石油化工集团，现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仪化公司经过多年的建设和发展，目前仪化公司拥有精对苯二甲酸(PTA)生产装置2套，产能合计100万吨/年；18条聚酯生产线、5条瓶级切片生产线、48条涤纶短纤生产线，合计聚酯聚合产能240万吨/年；4套高性能聚乙烯纤维干法纺丝装置，产能3300吨/年；1套对位芳纶装置，产能1000吨/年；1套马来酸酐（MAH)装置，产能12万吨/年；12条丙纶熔喷非织造布生产线，产能6000吨/年。

仪化公司拟进一步扩大短纤产能，在现有厂区原涤纶二厂界区内，拆除原涤纶二厂东侧部分附属建筑，建设“年产23万吨熔体直纺智能化短纤一期项目”。仪化公司2021年6月委托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3万吨熔体直纺智能化短纤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项目于2021年9月1日获得扬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扬环审批〔2021〕03-84号）。

**二、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期间，排气筒高度发生变化，P3～P6排气筒高度由15m调整至26.5m，P7～P10排气筒高度由11m调整至16.5m。上述变动属于一般变动。

**三、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位于公司原涤纶二厂厂区东部，建设公称能力为23万t/a聚酯单元及公称能力为23万t/a纺丝单元。其中，聚酯单元包括一条产能为520t/d的直接酯化法常规聚酯生产线和一条公称产能为200t/d的直接酯化法低熔点聚酯生产线，操作弹性均为50～110%。纺丝单元包括四条80t/d水刺用短纤生产线和四条100t/d低熔点短纤生产线，操作弹性均为50～110%。

本项目总投资约1609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195万元，占总投资的1.36%；扩建项目不新增定员，从仪化公司内部调剂；项目采用四班三运转，每班运行8小时，年生产天数333天，合计年生产时间为8000h。项目于2022年4月启动，于2023年11月建设完成，开始进入调试阶段，污染物排放及处理措施如下：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气提塔废水、油剂槽清洗废水、纺丝和过滤器清洗废水、油浴槽清洗废水、地面冲洗水、循环冷却水站排水以及初期雨水。项目依托现有废水收集及处理系统，其中高浓度酯化废水经气提塔预处理，处理后与其它废水一同收集送至仪化公司生化东区处理，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仪化公司生产装置循环冷却水补水及其它杂用水等，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有真空系统尾气、气提塔废气、PTA粉尘废气和IPA粉尘废气、纺丝油剂废气以及天然气热媒炉燃烧废气。

①真空系统尾气、气提塔废气

真空系统尾气、气提塔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乙醛，废气经管道收集至天然气热媒炉焚烧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45m高排气筒（P1）排放。

②PTA粉尘废气和IPA粉尘废气

本项目在PTA和IPA卸料区共设5套脉冲滤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经1根37m高排气筒（P2）合并排放。

③纺丝油剂废气

纺丝单元共8条生产线。其中水刺用短纤4条生产线各设置1个水喷淋装置，分别配套1根排气筒（P3～P6），高度均为26.5m；低熔点短纤4条生产线废气经排风机抽吸至各自的排气筒（P7～P10）排放，高度均为16.5m。

④天然气热媒炉燃烧废气

本项目新建1座天然气热媒站，设置3台1250万kcal/h热媒炉（二用一备），热媒炉燃烧废气经45m高排气筒P1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制冷机、除尘器风机、物料泵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聚酯废浆块、熔体废浆块、纺丝废丝、废过滤砂、切断废丝、包装废料等外售综合利用；废三甘醇残渣、废机油为危险废物，与有资质单位签订了危废委托处置合同。本项目新建了150m2危废贮存库，一般工业固废贮存依托现有设施。

**四、验收简况**

2023年12月11日-14日，江苏宣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编号：(2023)宣溢(综)字第 (03M075)号]表明，验收检测期间：

（一）废水

公司生化东区污水出口pH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浓度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1中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标准。

（二）废气

本项目热媒炉排气筒（P1）出口乙醛和非甲烷总烃浓度，纺丝车间油剂废气排气筒（P3～P10）出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含尘废气排气筒（P2）出口颗粒物浓度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限值；天然气热媒炉燃烧废气排气筒（P1）出口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 4385-2022）表1中燃气锅炉排放限值。

厂界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限值；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限值。

（三）噪声

公司东、南、西、北四侧厂界噪声昼、夜间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

（四）排污总量

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2024年1月16日仪化公司召开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3万吨熔体直纺智能化短纤一期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建设单位）、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编制单位）、中核华纬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项目设计单位）、中国石化南京工程公司（工程施工单位）、扬州润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宣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单位）的代表和3位专家组成。会议根据各方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的简介，现场检查项目运行情况并查阅相关资料，最终形成《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3万吨熔体直纺智能化短纤一期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五、其他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项目以聚醋装置区及纺丝装置区为边界向外设置 20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目标；

2、项目采用严格防渗措施，如厂区地坪防渗处理措施，采用粘土夯实、水泥硬化防渗处理，对厂区内其他非绿化用地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

3、2023年11月29日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1081323786271G001P；

4、企业建有满足应急要求的事故应急池（2座，容积共为16000m3），企业已编制应急预案，并取得扬州市仪征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备案（备案号：3210812021084H）；

5、企业针对P1、P3-P6排气筒有机废气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6、企业针对环评中现有项目整改要求已落实整改并在扬州市仪征生态环境局备案。